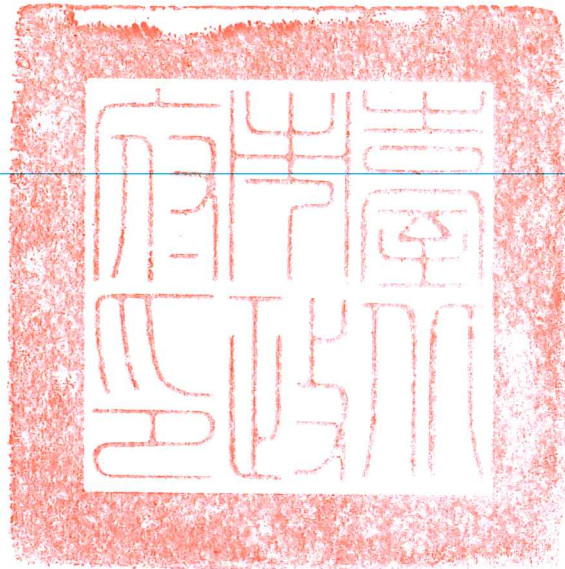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06310166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撤銷本府核定實施之「擬訂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四小段356地號等6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，並自民國106年7月14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依都市更新條例第56條規定及105年5月13日第238次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起迄日期：自106年7月14日起至106年8月12日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臺北市政府公告欄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公告欄、臺北市中正區忠勤里辦公處公告欄、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、刊登新聞紙3日。
- 三、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範圍：臺北市中正區永昌段四小段356地號等2筆土地。

市長柯文哲